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con Holdings Limited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3)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69.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160.4百萬港元，增幅約291.4百萬港元或約33.5%。
- 毛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9.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1百萬港元，增幅約6.1百萬港元或約15.6%。
- 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輕微下跌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9%。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9百萬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0百萬港元，增幅約0.1百萬港元或約1.7%。
-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約0.8港仙(2023年：約0.7港仙)。
- 董事會建議維持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上一年度相同水平，即每股1.2港仙(2023年：每股1.2港仙)。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派息率為約160%(2023年：約161%)。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4	1,160,370	869,032
銷售成本		(1,115,274)	(830,011)
毛利		45,096	39,0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7,158	13,24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45,098)	(45,403)
財務成本	5	(272)	(180)
除稅前溢利	6	6,884	6,680
所得稅	7	(883)	(73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001	5,94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 基本及攤薄		0.8港仙	0.7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55	9,271
使用權資產		9,515	7,02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805	13,383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536	4,123
非流動資產總額		39,911	33,798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	10	389,692	251,7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917	57,01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010	13,735
抵押存款		34,190	34,190
現金及銀行結餘		77,467	64,226
流動資產總額		554,276	420,92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11	176,184	129,1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9,037	35,970
租賃負債		5,748	4,153
應付稅項		964	455
流動負債總額		311,933	169,693
流動資產淨額		242,343	251,2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2,254	285,03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84	618
租賃負債		3,541	2,5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25	3,184
資產淨額		278,329	281,846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8,000	8,000
儲備		270,329	273,846
總權益		278,329	281,846

附註

1. 一般資料

於2018年3月23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244-252號東協商業大廈18樓1801-1802室。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i)屋宇建造服務及(ii)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裝修及維修工程**」)工程服務的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Triple Arch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公允值計量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且除非另有訂明，否則所有金額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其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建築合約；及
- (b) 裝修及維修工程

就決定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言，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評估。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的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量的方式一致，惟其他收入及收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淨額、折舊(未分配部分)、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財務成本以及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除外，且不包括於相關計量當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抵押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以組合形式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以組合形式管理。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建築合約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726,022</u>	<u>434,348</u>	<u>1,160,370</u>
分部業績：	26,171	18,925	45,096
其他收入及收益			7,15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淨額			(3,157)
折舊(未分配部分)			(6,841)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淨額			4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303)
財務成本			(272)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u>(34,846)</u>
除稅前溢利			6,884
所得稅開支			<u>(883)</u>
年內溢利			<u><u>6,001</u></u>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322,373	107,274	429,647
未分配			<u>164,540</u>
總資產			<u><u>594,187</u></u>
分部負債	250,410	52,846	303,256
未分配			<u>12,602</u>
總負債			<u><u>315,858</u></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建築合約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560,670	308,362	869,032
分部業績：	18,289	20,732	39,0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24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淨額			(635)
折舊(未分配部分)			(7,301)
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42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352)
財務成本			(180)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36,689)
除稅前溢利			6,680
所得稅開支			(733)
年內溢利			<u>5,947</u>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229,408	78,918	308,326
未分配			146,397
總資產			<u>454,723</u>
分部負債	123,592	38,920	162,512
未分配			10,365
總負債			<u>172,877</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收益來自於香港的銷售，且本集團超過90%的可識別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故並無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來自各主要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A	414,974	269,212
客戶B	239,679	不適用*
客戶C	219,597	不適用*
客戶D	132,788	104,669
客戶E	不適用*	125,682

* 由於該等客戶於年內的個別收益並未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故其相關收益不作披露。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建築合約	726,022	560,670
裝修及維修工程	434,348	308,362
	<u>1,160,370</u>	<u>869,032</u>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 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合約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服務類別			
屋宇建造服務	726,022	–	726,022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	–	434,348	434,348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726,022</u>	<u>434,348</u>	<u>1,160,370</u>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合約 千港元	裝修及 維修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服務類別			
屋宇建造服務	560,670	–	560,670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	–	308,362	308,362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560,670</u>	<u>308,362</u>	<u>869,032</u>

本集團隨時間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i) 履約責任

就屋宇建造以及其他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而言，由於已提供服務，而付款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故履約責任隨時間達成。於2024年3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為1,889,064,000港元(2023年：1,818,871,000港元)，本集團將於屋宇建造完成時(預期為未來12至48個月內)確認有關收益。

就定期合約下的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而言，由於已提供服務，而付款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故履約責任隨時間達成。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且並無披露分配至餘下原先預計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056	1,712
政府補貼*	17	2,660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355	1,46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股息收入	1,222	1,143
雜項收入	2,508	6,259
	<u>7,158</u>	<u>13,242</u>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政府補貼主要指收到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項下的保就業計劃的補貼。概無與補貼相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	37
租賃負債利息	272	143
	<u>272</u>	<u>180</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5	2,0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48	5,639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521	348
有關租賃物業之其他收費	271	229
核數師酬金	1,128	1,07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93,569	90,402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3,020	3,109
	<u>96,589</u>	<u>93,511</u>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355)	(1,46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股息收入	(1,222)	(1,14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淨額**	3,157	635
合約資產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49)	42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303	352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207	-

* 計入銷售成本的僱員福利開支為78,966,000港元(2023年：75,347,000港元)。

** 金額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內。

7.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2023年：16.5%)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其為2018/2019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2023年：2,000,000港元)以稅率8.25%計稅，而其餘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以稅率16.5%計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1,124	95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	8
遞延	(234)	(228)
	<u>883</u>	<u>733</u>
年內稅項總支出	<u>883</u>	<u>733</u>

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6,001,000港元(2023年：5,94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93,204,000股(2023年：794,592,877股)計算。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調整之數目，以反映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由受託人持有之6,796,000股(2023年：6,796,000股)普通股。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9. 股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內已付上一個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2港仙(2023年：1.2港仙)	<u>9,518</u>	<u>9,536</u>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2023年：1.2港仙)	<u>9,600</u>	<u>9,600</u>

派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港仙(合計9,518,000港元)乃基於已發行普通股數目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之股份。

10.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合約資產	162,191	98,817
應收保留金	<u>67,675</u>	<u>66,812</u>
	229,866	165,629
減：減值	<u>(793)</u>	<u>(842)</u>
合約資產淨額	<u>229,073</u>	<u>164,787</u>
貿易應收款項	161,295	87,347
減：減值	<u>(676)</u>	<u>(373)</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60,619</u>	<u>86,974</u>
合計	<u>389,692</u>	<u>251,761</u>

貿易應收款項指合約工程的應收款項。管理層一般會按月向客戶提交中期付款申請，當中包含一份管理層估算上一個月所完成的工程估值結算單。接獲中期付款申請後，客戶的建築師或顧問會核實所完成的工程相關估值，並在30天內發出中期付款證書。客戶會於發出中期付款證書後30天內，按照有關證書中所列經核證的金額(扣除任何根據合約的保留金)向本集團作出付款。

10.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存在若干集中信貸風險。於2024年3月31日，五大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92.8% (2023年：83.5%)，而於2024年3月31日，最大應收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49.8% (2023年：35.4%)。貿易應收款項並無計息。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59,941	86,085
3至6個月	280	180
6至12個月	398	695
超過12個月	—	14
	<u>160,619</u>	<u>86,974</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個月內	113,135	61,568
應付保留金	<u>63,049</u>	<u>67,547</u>
	<u>176,184</u>	<u>129,115</u>

應付保留金一般於一至三年期限內償付。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支付條款列明於相關合約內，信貸期一般為30天。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香港一間歷史悠久之總承建商，主要從事提供(i)屋宇建造服務及(ii)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的業務。本集團提供屋宇建造服務予私營及公營界別客戶。本集團提供的屋宇建造服務主要包括住宅、商用和工業樓宇等新樓宇的建築工程，而本集團的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包括對現有設施、樓宇各部分及周圍環境的一般維修、保養、改善、翻新、改建及加建。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手頭上有九宗主要項目，其獲授合約金額為10.0百萬港元或以上，包括正在進行中及尚未開始的項目。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完成五宗主要項目，其獲授合約金額為10.0百萬港元或以上。

展望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成功獲授予三份大型合約，合約總額約為843.9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格外注重提升本集團的聲譽，確保項目以最高水準按時完成，並實施各項具有成本效益的措施提升其競爭力，使其客戶群得以多元化。本集團管理層仍對香港建造業的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隨著世界經濟步入重大變革時期，本集團將通過各種途徑尋求發展。本集團認為，建築信息模擬服務讓本集團得以從其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皆因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創新的技術解決方案。展望未來，本集團致力維持其一貫高水準，繼續向客戶交付優質工藝，並計劃投資於屋宇建造相關服務，以提升本集團的能力並為本集團現有的業務提供協同效應。

分部資料

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為(i)屋宇建造服務及(ii)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69.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160.4百萬港元，增幅約291.4百萬港元或約33.5%。

(i) 屋宇建造服務

屋宇建造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60.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26.0百萬港元，增幅約165.3百萬港元或約29.5%。該增幅主要因數項主要項目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取得重大進展所產生的收益增加。然而，該增幅部分被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主要項目實際竣工導致該等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減少所抵銷。

(ii) 裝修及維修工程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8.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34.4百萬港元，增幅約126.1百萬港元或約40.9%。該增幅主要歸因於數項主要項目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取得重大進展所產生的收益增加。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30.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115.3百萬港元，增幅約285.3百萬港元或約34.4%。該增幅主要由相應的收益增加所帶動並與其增幅一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材料成本、直接員工成本及地盤間接開支。

財務回顧(續)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9.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1百萬港元，增幅約6.1百萬港元或約15.6%。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分別約3.9%及4.5%，輕微下降約0.6個百分點。

(i) 屋宇建造服務

屋宇建造服務所得毛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6.2百萬港元，增幅約7.9百萬港元或約43.2%。屋宇建造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3%上升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6%。該升幅主要歸因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數項取得重大進展的主要項目所產生的毛利率較高。

(ii) 裝修及維修工程

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所得毛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0.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9百萬港元，減幅約1.8百萬港元或約8.7%。裝修及維修工程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7%下跌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4%。該跌幅主要歸因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數項主要項目項下履行的工程訂單所產生的毛利率較低。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2百萬港元，減幅約6.0百萬港元或約45.5%。該減幅主要歸因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獲得香港特區政府設立之保就業計劃項下的非經常性政府補貼以及雜項收入減少。

財務回顧(續)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4百萬港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1百萬港元，減幅約0.3百萬港元或約0.7%。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減少。

財務成本

本集團財務成本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72,000港元，增幅約92,000港元或約51.1%。該增幅主要歸因於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增加。

所得稅

本集團所得稅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9百萬港元，增幅約0.2百萬港元或約28.6%。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實際稅率(定義為所得稅除以除稅前溢利)分別約12.8%及11.0%。相比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實際稅率上升主要原因為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非課稅的非經常性政府補貼。

純利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本集團純利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9百萬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0百萬港元，增幅約0.1百萬港元或約1.7%。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純利率分別約為0.5%及0.7%，下跌約0.2個百分點。該跌幅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下跌及並無政府補貼所致。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210名全職及兩名兼職僱員(於2023年3月31日：226名全職及三名兼職僱員)。本集團已制定其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以參考各人的表現、資歷、優點、責任以及市況等因素釐定個別薪酬。本集團根據個別僱員的工作性質及職位，為僱員提供入職及其他特別培訓。薪酬待遇一般會定期檢討。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年假、酌情花紅及可能授予合資格僱員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約96.6百萬港元及93.5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股權外，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資本承擔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以若干銀行及一間保險公司為受益人提供無限擔保，以支持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發行履約保證金，總額分別約49.8百萬港元及64.5百萬港元。若干該等獲授履約保證金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分別由約15.5百萬港元及22.8百萬港元之抵押存款作擔保。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極低。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微不足道，故本集團無須安排任何外幣對沖。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未為對沖訂立任何文書，且並無由貨幣借款對沖的外幣投資，以及本集團並無訂立其他對沖工具。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通過本公司股東出資、銀行借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提供資金。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約111.7百萬港元及98.4百萬港元。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分別約1.8倍及2.5倍。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香港若干銀行及一間保險公司提供之銀行融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集團現時承擔及未來需求。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資本結構並無變動。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款。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租賃負債分別約9.3百萬港元及6.7百萬港元。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由(i)本集團抵押存款分別約34.2百萬港元及34.2百萬港元；(ii)本集團的人壽保單分別約10.2及10.1百萬港元；及(iii)本公司履行的公司擔保抵押。除上述者外，截至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押記或存續本集團資產。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銀行借款利息主要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儘管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銀行借款，本集團持續及謹慎地警惕關注及監察利率風險。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分別約3.3%及2.4%。

建議末期股息

於2024年6月2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維持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上一個年度相同的水平，即每股1.2港仙(2023年：每股1.2港仙)。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派息率約為160% (2023年：約161%)。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舉行。召開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適用法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刊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4年8月13日(星期二)至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為確定股東獲得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至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事宜。待股東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派付末期股息後，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4年9月2日(星期一)派付予該等於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符合資格獲得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8月2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上述地址。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9年1月21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獲授出、行使、屆滿、註銷或失效。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20年7月31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向本集團或其投資實體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及其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合資格參與者**」)將有權參與。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1日的公告。股份獎勵計劃僅涉及現有股份，不得據此發行新股份。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初及年末，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受託人分別持有6,796,000股股份，其中並無股份已獲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並可授予合資格參與者。自採納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3月31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股份獎勵已獲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實現並維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因董事會深明穩健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取得長遠及持續的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以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為原則。董事會承諾持續檢討並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前為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曾家葉先生(「**曾家葉先生**」)一直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鑒於本集團的營運性質及規模以及曾家葉先生對本集團營運的行業之深入認識及經驗，加上彼熟悉本集團營運，董事會認為，曾家葉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對本集團及股東整體而言乃最為有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前為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核數師就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同意，初步公告中所載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乃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金額。本公司核數師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委聘，故本公司核數師概不會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econ.com.hk刊載。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4年7月前於上述網站刊載。

致謝

董事會藉此對我們的股東、機構投資者、客戶、銀行、供應商、分包商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支持及信任致以由衷謝意。董事會亦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我們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及重大貢獻。

承董事會命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曾家葉

香港，2024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家葉先生(主席)、曾梓謙先生及曾梓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添耀先生、劉志強博士及施國榮先生。